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洛阳市公安局 2025 年基层防护装备采购项目（二次）

项目编号：洛直政采磋商(2025)0161-1 号

甲 方：洛阳市公安局

乙 方：江苏金安警用器材制造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5 年 11 月 10 日

洛阳市公安局 2025 年基层防护装备采购项目，委托河南沃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以洛直政采磋商(2025)0161-1 号文件进行了竞争性磋商采购。按照评委会评标推荐，甲方确定乙方为中标单位。现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文件

下列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文件及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 洛阳市公安局 2025 年基层防护装备采购项目（二次）竞争性磋商文件。
2. 投标文件。
3. 乙方在投标时的书面承诺。
4. 中标通知书。
5. 合同补充条款或说明。
6. 保密协议或条款。

第二条 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货物（货物名称、规格及数量，备件、易损件和专用工具等详见附件 1《供货一览表》）。《供货一览表》在合同签署时由双方共同确认。

第三条 合同总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佰零柒万玖仟元整（含税）。

本合同项下货物总金额：人民币（小写）1079000 元（含税）。

分项价款在《供货一览表》中有明确规定。

本合同总价款包括货物设计、制造、包装、仓储、运输、装卸、保险、安装调试、专用工具、技术培训服务，验收合格之前和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以及备品备件、易损件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款不变。

第四条 权利和质量保证

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

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合法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索赔或诉讼，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甲方因此产生的所有损失。

2. 乙方保证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完全符合国家规范及甲乙双方确认的本合同关于货物数量、质量的要求。货物符合实行国家“三包”规定的，应执行“三包”规定。

本合同项下采购的防护装备（具体见供货一览表）质保期起算时间为该货物通过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算。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质保标准等于或高于国家相关部门行业规定的同类防护装备货物的要求。质保期内，货物因自身质量问题（非人为损坏、不可抗力或不当使用导致）出现故障或者性能下降的，乙方应及时提供免费维修、更换零部件或退换货服务，确保装备货物恢复正常使用功能。相关维修、更换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3. 乙方提交的货物应符合双方确定的详细配置、技术参数、参数及性能，并应附有此类货物完整、详细的技术资料和说明文件。

4. 乙方提交的货物必须按照采购方的要求，以约定标准进行制造、安装。

5. 乙方应保证将货物按照国家或专业标准包装，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进行安装、试运行。

6、乙方保证货物不存在危及人身及财产安全的产品缺陷，如有因产品缺陷导致乙方或第三人人身损害或财产损害情况，乙方应对此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第五条 付款方式

1. 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 乙方向甲方提交下列文件材料，经甲方审核无误后支付采购资金：

（1）经甲方确认的发票；

（2）经甲乙双方确认签订的《验收报告》（或按项目进度阶段性《验收报告》）；

（3）其他材料。

3. 款项的支付进度以招标文件的有关规定为准。如招标文件未作特别规定，

则付款进度应符合如下约定：

货到现场安装完毕经验收合格后，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符合甲方要求的发票5个工作日内一次性向乙方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100%，即人民币：壹佰零柒万玖仟元整（¥1079000 元），如遇国家法定节假日付款期限相应顺延。

具体支付流程依据甲方财务制度执行。

第六条 交货和验收

1. 交货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5 天内配送完毕。

交货地点：由甲方指定交货地点。

安装调试时间：按照甲方要求。

2. 乙方应对提供的货物作出全面自查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清单应随提供的验收资料交给甲方。

3. 乙方提供的货物应包括本合同“第一条合同文件中招标采购文件、乙方投标文件及承诺等文件中规定的全部货物及其附（辅）件、资料”。

4. 甲方应当在到货后的3个工作日内对货物进行验收。货物验收时，甲乙双方必须同时在场，双方共同确认货物与本合同规定的生产厂家产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等是否一致。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应及时按本合同规定和甲方要求免费对拒收货物采取更换或其他必要的补救措施，直至验收合格，方视为乙方按本合同规定完成交货。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货物验收单》，但该《货物验收单》并不代表该设备通过质量验收，如在后续设备使用过程中出现质量问题，甲方仍有权要求乙方进行更换”。

5. 需要乙方对货物（包括软件）或系统进行安装调试的，甲乙双方应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后的7个工作日内进行运行效果验收。在验收之前，乙方需提前提交相应的调试计划（包括调试程序、调试内容和检验标准、试验时间安排等）供甲方确认，乙方还应对所有检验验收调试的结果、步骤、原始数据等作妥善记录。如甲方要求，乙方应提供这些记录给甲方。检验调试出现全部或部分未达到

本合同所约定的技术指标，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货物进行免费更换，然后重新调试直至合格为止。

甲方因乙方原因所产生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负担。

6. 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订《验收报告》。

7. 甲方可以视项目规模或复杂情况聘请专业人员参与验收，大型或复杂项目，以及特种设备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第三方质量检测机构参与验收。

8. 货物验收包括：货物包装是否完好，产地生产厂家名称、品牌、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配置、内在质量，以及调试运行是否达到“第一条合同文件”规定的效果。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产品合格证、甲方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备品备件、易损件、专用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附（辅）件和资料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乙方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9. 货物达不到本合同“第一条合同文件中招标采购文件、乙方投标文件及承诺等文件中规定的全部货物及其附（辅）件、资料”规定的数量、质量要求和运行效果，甲方有权拒收，并可以解除合同；由此引起的甲方损失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10. 如果合同双方对《验收报告》有分歧，双方须于出现分歧后 3 天内给对方书面声明，以陈述己方的理由及要求，并附有关证据。分歧应通过协商解决。

第七条 项目管理服务

乙方要指定不少于一人全权全程负责本项目的商务服务，以及货物安装、调试、咨询、培训和售后等技术服务工作。

项目负责人姓名：夏灿军；联系电话：13914502123。

如乙方须更换项目负责人时，应当书面告知甲方，并保证更换项目负责人期间，乙方仍应按照合同约定内容保证服务的完整性和稳定性。

第八条 售后服务

1. 质量保证期按照乙方投标文件、承诺及合同第四条约定为准。若国家有明确规定的质量保证期高于此质量保证期的，执行国家规定。若国家有明确的质量保证期低于此质量保证期的，以本合同约定保证期为准。

2. 在设备质保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质量（含环保节能要求）、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并解决存在的问题，此项约定不影响甲方就其损失向乙方索赔的权利。

3. 对不符合本合同第四条规定要求的货物应立即进行调换，调换本身并不影响甲方就其损失向乙方索赔的权利。

4. 货物安装调试完成后，乙方应继续向甲方提供良好的技术支持。乙方需组织专门队伍对该项目工作负责，并提供全天候的热线技术支持服务，必须对甲方所反映的任何问题在 0.5（小时）之内做出及时响应，在 1（小时）之内赶到现场实地解决问题。若问题、故障在检修 24（小时）后仍无法解决，乙方应在 2 个工作日内免费提供不低于故障货物规格型号档次的备用货物供甲方使用，直至故障货物修复。

5. 乙方必须建立健全售后服务体系，确保货物正常运行。乙方必须遵守甲方的有关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对于乙方违规操作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按照本合同第十条的约定承担赔偿责任。

6. 乙方应负责货物及主要部件、配件维修更换。质保期内，乙方对货物（人为故意损坏除外）提供全免费保修或免费更换；质保期后，收取维修成本费。

第九条 合同的生效

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2. 合同生效后，除《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第 50 条第二款规定以及本合同约定的解除情形外，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在得到甲方通知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采取补救措施，逾期仍未采取有效措施的，造成损失的，乙方还应向甲方承担赔偿责任等法律责任，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3% 的违约金。

2.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的，甲方应向乙方偿付拒付货款 1% 的违约金。

3. 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 1 天，乙方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 3% 的违约金。如乙方逾期交货达 15 天，甲方有权解除书面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在此情况下，乙方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乙方仍应予以赔偿。

4. 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维修，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运行效果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为全新合格货物并按本条第 1 款处理，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5. 其它未尽事宜，以《民法典》和《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 3 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证明。未履行完合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初步协商，并向主管部门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报告。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于承担责任。

第十二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1.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用由乙方承担。

2. 在解释或者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通过协商方式解决。

3. 经协商不能解决的争议，双方可选择以下第 1 种方式解决：

①向甲方所在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②向洛阳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

4. 在法院审理期间，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可以履行的仍应按合同条款继续履行。

第十三条 其他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规定的，经双方协商，办理政府采购手续后，可签订补充合同，所签订的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供货一览表》、《产品实际技术参数》以附件的形式附后，该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一式 6 份，甲方执 3 份，乙方执 3 份。

甲方：洛阳市公安局（盖章）

法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乙方：江苏金安警用器材制造有限公司（盖章）

地址：江苏省靖江市城北园区新三路 80 号

法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电话：13914502123

传真：/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靖江市城北支行

银行帐号：111512130900000030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2827876814006

时间：2025 年 11 月 10 日

附件 1

《供货一览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规格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小计 (元)	产地生产厂商名称
1	民警单警装备 (七件套)	多功能腰带	金安、Y-JC01	套		210000	江苏靖江 江苏金安警用器材 制造有限公司
		强光手电	戈泰、S1 GT				河南郑州 河南省戈泰警用装 备有限公司
		伸缩警棍	金安、G2-JC01				江苏靖江 江苏金安警用器材 制造有限公司
		金属手铐	金安、K1 JA01				江苏靖江 江苏金安警用器材 制造有限公司
		催泪喷射器	金安、C2 JC01				江苏靖江 江苏金安警用器材 制造有限公司
		防滑防割手套	金安、FGST-JA01				江苏靖江 江苏金安警用器材 制造有限公司
		警用水壶	金安、H JA B 型				江苏靖江 江苏金安警用器材 制造有限公司

2	辅 警 防 护 装 备 (四 件 套)	多功能腰带	金安、 Y-JC01	套			306000	江苏靖江 江苏金安警用器材 制造有限公司
		强光手电	戈泰、S1 GT					河南郑州 河南省戈泰警用装 备有限公司
		伸缩警棍	金安、 G2-JC01					江苏靖江 江苏金安警用器材 制造有限公司
		防滑防割手 套	金安、 FGST-JA01					江苏靖江 江苏金安警用器材 制造有限公司
3		多功能腰带 (交警)	金安、 Y-JC01	条			132000	江苏靖江 江苏金安警用器材 制造有限公司
4		强光手电 (交警)	戈泰、S1 GT	个			45600	河南郑州 河南省戈泰警用装 备有限公司
5		防滑防割手套	金安、 FGST-JA01	副			129000	江苏靖江 江苏金安警用器材 制造有限公司
6		防弹头盔(复合)	金安、 FDK3F-JA01 -L	顶			73600	江苏靖江 江苏金安警用器材 制造有限公司
7		防弹背心(复合)	金安、 FDY3R-JA01	件			79200	江苏靖江 江苏金安警用器材 制造有限公司

8	防刺背心(复合)	神甲、 FCF-JA-SGS J24	件			48800	四川成都 成都神甲防护科技 有限公司
9	防暴盾牌(金属)	神铠、 FBP-BS-SK2 0	块			14400	江苏靖江 江苏神铠警用装备 制造有限公司
10	防爆毯(围栏)	华安、 FBT-HH01	个			11400	浙江温州 浙江华安安全设备 有限公司
11	强光灯	戈泰、 SSD-GT01	个			15200	河南郑州 河南省戈泰警用装 备有限公司
12	喊话器	华安、 HH-03001	个			4800	浙江温州 浙江华安安全设备 有限公司
13	脚铐	远大、 JL-LK600-Y D01	副			9000	山东烟台 烟台远大安全设备 有限公司
合计			人民币（大写）： <u>壹佰零柒万玖仟元整（含税）</u> 人民币（小写）： <u>1079000 元（含税）</u>				

附件 2 产品实际技术参数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
1	民警单警装备（七件套）	多功能腰带	1、规格：按带体总长度分为 XL、L、M、S、SS 等 5 种规格； 2、一般标准：外观平直规整、无跳丝、无线结,各种材料表面无残次,腰带子边缘平整光滑、无毛刺、无锐边、无划痕,钎子插合牢固、端正,对位准确,插拔灵活。钎子镀层完整,无明显电镀缺陷； 3、组成：多功能腰带由主腰带、内带、斜挂带和装具套组成,装具套含警棍套、强光手电套、工作包、手铐套、催泪喷射器套、对讲机套、警用水壶套； 4、颜色：黑色,腰带钎子外盖颜色为镀镍亚光银白色； 5、重量：多功能腰带全套标配质量（不含选配件）1.09kg； 6、腰带钎子使用温度：-30° C~50° C； 7、理化性能：耐摩擦色牢度：干摩 4 级,湿摩 4 级；；耐刷洗色牢度/级：4；耐汗渍色牢度/级：4；耐光色牢度/级：5；腰带钎子耐盐雾：72h 主要表面无腐蚀斑点； 8、抗拉性能：斜挂带卡扣在扣合状态下,拉力为 750N 并保持 30S,卡扣不破损,能正常使用,腰带钎子在扣合状态下,拉力为 1500N 并保持 30S,钎子不破损,能正常使用； 9、装具套甲醇含量:0mg/kg（未检出）； 10、腰带钎子插拔性能 6000 次,能正常使用； 11、四件子母扣侧掀强力/N：24.08、26.20、25.09； 12、警棍套旋转和抽拔性能：6000 次,能正常使用； 13、催泪喷射器套旋转性能：6000 次,能正常使用； 14、腰带钎子为聚碳酸酯材质,并具有阻燃功能； 15、腰带钎子性能牢固可靠,力学性能符合以下标准：拉伸屈服强度 65MPa；拉伸弹性模量 2200MPa；弯曲强度 60MPa；弯曲弹性模量 2200MPa；邵氏硬度 82HA；负荷变形温度 125℃；线膨胀系数 6.5x10⁻⁵。
		强光手电	1、外观:产品表面光滑,无划痕、磨损、毛刺、油渍；镜片和反光杯光洁,无划痕、无污渍；握柄纹路清晰,无磕痕； 2、功能：强光、弱光、一键爆闪； 3、组成:采用前置开关(常亮键、爆闪键)、防滚动圆柱形结构组成； 4、颜色:主体为黑色,激光雕刻标识都为基体银白色,挂绳为黑色； 5、尺寸:总长度 154.46mm,把柄:28.53mm,头盖外径 35mm,手绳长度:153.6mm； 6、质量：210.5g（含 18650 电池和手绳）； 7、抗摔高度：1.5 米； 8、强光爆闪频率:8.1Hz； 9、光束角:7.4°； 10、使用温度范围:-20℃~45° C； 11、电池:使用 1 节 18650 锂离子充电电池、3 节 AAA 碱性电池、1 节 AA 碱性电池,相互兼容,能正常使用； 12、AA 多功能 USB 锂电池符合以下要求：安全性符合 GB31241-2014；结构：便携式电池,电池筒身有 Micro5pinUSB 接口输入端,可用 Micro5pinUSB 充电线（或数据线）为电池充电；产品外部短路、过充电、强制放电、挤压情况下未爆炸起火；

		13、破玻璃功能：使用攻击头氮化硅球部分能击碎 5mm 厚钢化玻璃； 14、亮度：强光初始照度 248.5Lx（5m）；强光照明时间 300min；弱光初始照度 178.3Lx（1m）； 15、初始光通量：使用 18650 电池，在完全充电状态下，强光模式初始光通量 198.3lm； 16、电量提示：手电设置了四档电量指示灯，使用 18650 电池时，在开启或关闭光源时，提示灯点亮，显示剩余电量状态； 17、防水性能：手电在 0.5M 深水中，浸泡一小时，内部不进水，能正常使用； 18、耐久性：照明键、爆闪键分别触压 30000 次后，开关能够正常使用； 19、充电插头拔插 3000 次后，不变形，能正常充电；
	伸缩警棍	1、组成：由小管组件，中管组件，握把组件和开关组件组成； 2、外观：产品外观金属表面光滑，镀层均匀、牢固，无斑驳、握把橡胶套为黑色。握把橡胶套上压注有凸起的“警 POLICE 察”字样，伸缩棍体上有警徽、POLICE 和编号色差，无毛刺，无锋利边角、划痕、烙印；各节管体无弯曲和变形；棍头无粘合牢固，各端面垂直、平整，无锐边； 3、重量：322.5g； 4、收回长度：223.8mm、伸展长度：508.2mm、握把直径：26.45mm； 5、尺寸：握把外径：26.45mm，中管外径：20.48mm，小管外径：15.98mm； 6、颜色：产品在完全伸展状态下，所有金属部件为亚光黑色，握把橡胶套为黑色； 7、抗弯性能：在完全伸展并锁定状态下，对警棍的中管施加 6000N 压力，保持 1min，能正常伸缩； 8、跌落可靠性：警棍在完全伸展并锁定状态下，以水平、正立、倒立 3 种姿态，从 2m 高度自由跌落至水泥地面上，能正常伸缩； 9、抗击打能力：可耐 4000N 的击打力度，连续击打不低于 10000 次； 10、极限击打性能：可承受对钢板 12000N±20N 连续 20 次击打； 12、握把防脱出性能：可配合装具套有效使用拔插 6000 次后不松动、不卷边， 13、温度适应性：-40℃~+60℃，盐雾、扬尘、浸水条件下仍满足正常使用。 14、伸缩次数：10000 次。 15、握把性能：具有良好的理化性能，握把经耐臭氧龟裂静态拉伸试验（时间 100h，试验温度 40° C，臭氧浓度 50*10，伸长率 22%），试验后未出现龟裂、发粘现象。
	金属手铐	1、手铐尺寸：两铐体间的距离：53.7mm；啮合三齿状态下手铐的最小孔径：55.18mm，；啮合三齿状态下手铐的最大孔径：82.06mm。 2、金属手铐质量（不含钥匙和包装）：235.3g。 3、反锁定位：金属手铐的反锁定位功能可靠。处于锁闭和反锁定位状态的金属手铐在 1500N 静压力作用下，不出现啮合松动或失效现象。 4、防拨性能：三个相互独立的止逆件不同时运动，金属手铐处于反锁状态时，防拨净工作时间 2min 未打开。 5、耐用度：金属手铐正常开启、锁闭>7000 次，每 1000 次反锁 1 次后，根据标准进行试验，能正常使用。 6、耐腐蚀性：耐腐蚀等级 8 级。 7、抗拉强度：纵、横向抗拉强度均>2200N。 8、抗压强度：连接轴抗压强度>2940N。

		催泪喷射器	1、结构：竖喷性，由保险盖、横梁、压柄、喷嘴、支撑盖、锥形弹簧、内罐、囊袋组件、催泪器溶液、外罐等组成； 2、颜色：催泪喷射器主体颜色为黑色，喷嘴颜色为白色，催泪剂溶液颜色为蓝色。 3、适应温度：-30℃~+55℃ 4、催泪剂：催泪喷射器中的催泪剂为合成辣椒素溶液，其含量为 1.51%。OC，含量 1.51%； 5、催泪剂眼睛刺激安全性要求：安全性符合 GB/T21609-2008； 6、喷射器长度：187mm；最大外径为 40mm，罐体外径为 37.72mm。 7、观察视窗宽：8.0mm，高 80mm； 8、质量：171.1g；5、喷射器装填量：67.5ml；催泪喷射器满罐质量为 171.1g。 9、喷射距离：≥4m； 10、有效喷射时间：≥7s； 11、使用温度范围：-30℃~55℃； 12、跌落可靠性：以正立、倒置和横放三种姿态顺序进行从 1.5m 落高自由跌落至水泥地面，催泪喷射器不解体、不泄漏、不爆裂，保险盖和喷嘴不松脱。 13、密封性能：经震动、跌落试验后的催泪喷射器置于 0.5m 深的水中，无泄漏，能正常使用。
		防滑防割手套	1. 产品结构：分指式手套。主要采用高性能聚乙烯纤维包覆不锈钢丝的包芯纱织成，手掌和手指部位采用 PVC 点珠，防滑效果更好，外观无线头、破损、缺口、开线、漏针、污渍缺陷和无金属断丝； 2. 一般标准：警用防割手套的手腕、手掌、手背、手指均处于防割层的覆盖范围内，材料具备一致性。警用防割手套易于戴、脱、透气、触感好、手感好，不影响关节弯曲。 3. 外观：颜色为黑色，警用防割手套表面平整，无线头、破损、缺口、开线、漏针和污渍等缺陷。 4. 产品标识：每副警用防割手套具有清晰的警用标识、制造厂名或商标、规格、生产编号或生产日期。 5、防割性能：耐切割系数 3.14； 6、环境适应性：-20℃~55℃环境下能正常使用。
		警用水壶	1、颜色：警用水壶的颜色为藏蓝色（潘通色卡：19—4023TPX） 2、外观质量：壶体外表面色泽均匀。漆膜光滑，无划痕、缺漆、起泡、斑点等；壶塞色泽均匀、无划伤，拨杆操作灵活，性能可靠；壶口与壶塞的螺纹配合顺畅，无卡滞现象，壶塞旋合后偏头单边最大允许 0.5 mm，密封圈装配后与壶塞体贴合严整，无松弛、起皱、缺肉、裂纹等缺陷。 3、图案：警用水壶正面激光雕刻警徽图案和“警察”、“POLICE”、“警用水壶”文字。警徽图案符合 GA244-2000《人民警察警徽技术标准》的规定。 4、质量与容积：空壶质量 355g；容量标定值为 500mL，允差为容量标定值的±5%。 5、尺寸：壶体高 196mm，带壶盖的成品总高 216mm，壶体宽 86mm，壶体厚 57mm，壶口内径 37.5mm； 6. 质量与容积：质量 355g，容积为 500ml；允差为容量标定值的±5%。 7. 保温性能：常温下 24 小时，温度 41℃。 8. 密封性与漆膜附着力：无漏水现象；无异味；漆膜附着力不小于 1 级 9、壶塞体、壶盖、内胆、外胆的卫生性能检验符合《GA887-2010 标准》相关技术要求

2	辅警 防护 装备 (四 件 套)	多功能腰带	1、规格:按带体总长度分为XL、L、M、S、SS等5种规格; 2、组成:多功能腰带由主腰带、内带、斜挂带和装具套组成,装具套含警棍套、强光手电套、工作包、对讲机套; 3、重量:1.09kg(不含选配件); 4、腰带钎子使用温度:-30℃~50℃; 5、抗拉性能:斜挂带卡扣在扣合状态下,拉力为750N并保持30S,卡扣不破损,能正常使用,腰带钎子在扣合状态下,拉力为1500N并保持30S,钎子不破损,能正常使用; 6、装具套甲醇含量:0mg/kg(未检出); 7、腰带钎子插拔性能:插拔3000次后,能正常使用;
		强光手电	1、外观:产品表面光滑,无划痕、磨损、毛刺、油渍;镜片和反光杯光洁,无划痕、无污渍;握柄纹路清晰,无磕痕。 2、功能:强光、弱光、一键爆闪; 3、组成:采用前置开关(常亮键、爆闪键)、防滚动圆柱形结构组成; 4、颜色:主体为黑色,激光雕刻标识都为基体银白色,挂绳为黑色; 5、尺寸:总长度154.46mm,把柄:28.53mm,头盖外径35mm,手绳长度:153.6mm; 6、质量:210.5g(含18650电池和手绳); 7、电池:使用1节18650锂离子充电电池、3节AAA碱性电池、1节AA多功能USB锂电池,相互兼容,能正常使用; 9、初始光通量:使用18650电池,在完全充电状态下,强光模式初始光通量198.3lm; 10、强光爆闪频率:8.1Hz; 11、光束角:7.4°; 12、电量提示:手电设置了四档电量指示灯,使用18650电池时,在开启或关闭光源时,提示灯点亮,显示剩余电量状态; 13、防水性能:手电在0.5M深水中,浸泡一小时,内部不进水,能正常使用; 15、充电插头拔插3000次后,不变形,能正常充电; 16、使用温度范围:-20℃~45℃。
		伸缩警棍	1.展开长度:508.2mm; 2.收回长度:223.8mm; 3.握把直径:26.45mm; 4.质量:322.5g; 5.伸缩可靠性:10000次; 6.抗弯曲性能:6000N; 7.耐击打性能:4000N,10000次; 8.极限击打性能:12000N±200N; 9.握把防脱出性能:拔插6000次无卷边、翘起、移位; 10.耐腐蚀性能:10级; 11.温度适应性:-40℃~+60℃。
		防滑防割手套	1.产品结构:分指式手套。主要采用高性能聚乙烯纤维包覆不锈钢丝的包芯纱织成,手掌和手指部位采用PVC点珠,防滑效果更好,外观无线头、破损、缺口、开线、漏针、污渍缺陷和无金属断丝; 2.一般标准:警用防割手套的手腕、手掌、手背、手指均处于防割层的覆盖范围内,材料具备一致性。警用防割手套易于戴、脱、透气、触感好、手感好,不影响关节弯曲。 3.外观:颜色为黑色,警用防割手套表面平整,无线头、破损、缺口、开线、

		漏针和污渍等缺陷。 4、产品标识：每副警用防割手套具有清晰的警用标识、制造厂名或商标、规格、生产编号或生产日期。 5、防割性能：耐切割系数 3.14； 6、环境适应性：-20℃~55℃环境下能正常使用。
3	多功能腰带 (交警)	1、规格:按带体总长度分为 XL、L、M、S、SS 等 5 种规格； 2、一般要求：外观平直规整、无跳丝、无线结,各种材料表面无残次,腰带子边缘平整光滑、无毛刺、无锐边、无划痕,钎子插入牢固、端正,对位准确,插拔灵活。钎子镀层完整,无明显电镀缺陷； 3、组成:多功能腰带由主腰带、内带、斜挂带和装具套组成,装具套含警棍套、强光手电套、工作包、手铐套、催泪喷射器套、对讲机套、警用水壶套； 4、颜色：白色,腰带钎子外盖颜色为镀镍亚光银白色； 5、重量：多功能腰带全套标配质量（不含选配件）1.09kg； 6、腰带钎子使用温度:-30° C~50° C； 7、理化性能：耐摩擦色牢度：干摩 4 级,湿摩 4 级；；耐刷洗色牢度/级：4；耐汗渍色牢度/级：4；耐光色牢度/级：5；腰带钎子耐盐雾：72h 主要表面无腐蚀斑点； 8、抗拉性能:斜挂带卡扣在扣合状态下,拉力为 750N 并保持 30S,卡扣不破损,能正常使用,腰带钎子在扣合状态下,拉力为 1500N 并保持 30S,钎子不破损,能正常使用； 9、装具套甲醇含量:0mg/kg（未检出）； 10、腰带钎子插拔性能 6000 次,能正常使用； 11、四件子母扣侧掀强力/N：24.08、26.20、25.09；； 12、警棍套旋转和抽拔性能：6000 次,能正常使用； 13、催泪喷射器套旋转性能：6000 次,能正常使用； 14、腰带钎子为聚碳酸酯材质,并具有阻燃功能； 15、腰带钎子性能牢固可靠,力学性能符合以下要求：拉伸屈服强度 65MPa；拉伸弹性模量 2200MPa；弯曲强度 60MPa；弯曲弹性模量 2200MPa；邵氏硬度 82HA；负荷变形温度 125℃；线膨胀系数 6.5x10⁻⁵。
4	强光手电 (交警)	1、外观:产品表面光滑,无划痕、磨损、毛刺、油渍；镜片和反光杯光洁,无划痕、无污渍；握柄纹路清晰,无磕痕； 2、功能：强光、弱光、一键爆闪； 3、组成:采用前置开关(常亮键、爆闪键)、防滚动圆柱形结构组成； 4、颜色:主体为黑色,激光雕刻标识都为基体银白色,挂绳为黑色； 5、尺寸:总长度 154.46mm,把柄:28.53mm,头盖外径 35mm,手绳长度:153.6mm； 6、质量：210.5g（含 18650 电池和手绳）； 7、抗摔高度：1.5 米； 8、强光爆闪频率:8.1Hz； 9、光束角:7.4° ； 10、使用温度范围:-20℃~45° C； 11、电池:使用 1 节 18650 锂离子充电电池、3 节 AAA 碱性电池、1 节 AA 碱性电池,相互兼容,能正常使用； 12、AA 多功能 USB 锂电池符合以下要求：安全性符合 GB31241-2014；结构：便携式电池,电池筒身有 Micro5pinUSB 接口输入端,可用 Micro5pinUSB 充电线（或数据线）为电池充电；产品外部短路、过充电、强制放电、挤压情况下不爆炸起火；

		13、破玻璃功能：使用攻击头氮化硅球部分能击碎 5mm 厚钢化玻璃； 14、亮度：强光初始照度 248.5Lx（5m）；强光照明时间 300min；弱光初始照度 178.3Lx（1m）； 15、初始光通量：使用 18650 电池，在完全充电状态下，强光模式初始光通量 198.3lm； 16、电量提示：手电设置了四档电量指示灯，使用 18650 电池时，在开启或关闭光源时，提示灯点亮，显示剩余电量状态； 17、防水性能：手电在 0.5M 深水中，浸泡一小时，内部不进水，能正常使用； 18、耐久性：照明键、爆闪键分别触压 30000 次后，开关能够正常使用； 19、充电插头拔插 3000 次后，不变形，能正常充电；
5	防滑防割手套	1、产品结构：分指式手套。主要采用高性能聚乙烯纤维包覆不锈钢丝的包芯纱织成，手掌和手指部位采用 PVC 点珠，防滑效果更好，外观无线头、破损、缺口、开线、漏针、污渍缺陷和无金属断丝； 2、一般标准：警用防割手套的手腕、手掌、手背、手指均处于防割层的覆盖范围内，材料具备一致性。警用防割手套易于戴、脱、透气、触感好、手感好，不影响关节弯曲。 3、外观要求：颜色为黑色，警用防割手套表面平整，无线头、破损、缺口、开线、漏针和污渍等缺陷。 4、产品标识：每副警用防割手套具有清晰的警用标识、制造厂名或商标、规格、生产编号或生产日期。 5、防割性能：耐切割系数 3.14； 6、环境适应性：-20℃~55℃环境下能正常使用。
6	防弹头盔(复合)	1、执行标准：符合 GA293-2012《警用防弹头盔及面罩》中防弹头盔的相关要求； 2、材质：非金属材料（芳纶机织布）； 3、防弹头盔由盔壳(含包边)和悬挂缓冲系统(含帽箍、缓冲层、下颏带、连接件等)组成。防弹头盔佩戴舒适、稳定，材料无毒，对人体无自然伤害； 4、颜色：藏蓝色； 5、防护等级：3 级； 6、质量：1425g； 7、盔壳最大变形量 14.6mm，残余变形量 4.7mm； 8、非金属材料盔壳阻燃性能：防弹头盔盔壳的外表面续燃时间≤2s； 9、下颏带装置强度：下颏带紧急脱扣的牢固度>500N，在外力>1000N 时解脱或断裂； 10、防弹性能：防护等级为 3 级，用 79 式 7.62mm 轻型冲锋枪发射的 51 式 7.62mm 手枪弹（铅心），在 5 发有效命中情况下，防弹头盔阻断弹头，盔壳弹痕高度均≤10.3mm，且测试后悬挂缓冲系统无零件脱落； 11、耐浸水性能：常温下防弹头盔在水中浸泡 24h 后，盔壳表面未出现裂缝、起泡、分层的现象。在 2 发有效命中情况下，防弹头盔阻断弹头，首发弹着点的盔壳弹痕高度≤8.7mm，且测试后悬挂缓冲系统无零件脱落； 12、环境适应性：环境温度-28℃~+55℃条件下，盔壳表面未出现裂缝、起泡、分层的现象；防弹头盔在 2 发有效命中情况下，防弹头盔阻断弹头，首发弹着点的盔壳弹痕高度≤10mm，且测试后悬挂缓冲系统无零件脱落；

7	防弹背心(复合)	1、执行《GA141-2010 警用防弹衣》标准； 2、一般标准：防弹衣材料无毒，对人体无自然伤害。防弹衣穿着灵活，易于穿脱。穿着后不能使两臂的自由运动及人体跪、跳、蹲、俯仰、转体等动作受到限制。防弹衣的外套与防弹层部件规格相适应，躯干防弹层部件标明弹击面或贴身面； 3、外套颜色：藏蓝色； ▲4、防护面积：0.30 m²； 5、防弹层保护套材料性能：防弹层保护套为黑色，不透光且密封不透水，封边均匀一致；具有抗渗水性能，耐静水压力≥18kPa； 6、防弹性能：3级，能抵抗79式7.62mm轻型冲锋枪、51式7.62mm手枪弹（铅心），阻断弹头，且背衬最大凹陷深度≤22.6mm； 7、耐浸水性能：防弹衣在水中浸泡30min后，进行防弹性能试验，阻断弹头，且背衬最大凹陷深度≤19.6mm； 8、环境适应性：-20℃±2℃~+55℃±2℃。
8	防刺背心(复合)	1、执行《GA68-2024 警用防刺服》标准 2、颜色：藏蓝色； 3、防刺层保护套材料性能：防刺层保护套为黑色，保护套四边密封良好，防刺层保护套材料的抗静水压等级5级及55kpa； 4、防护面积0.253 m²，防刺层厚度：0.65mm；防刺服弯曲度8.38N。 5、质量：整套1.336kg，防刺层重量1.182kg； 6、防刺性能：用D1刀具、测试体以24J±0.5J撞击能量对防刺服进行穿刺，在有效穿刺情况下，防刺服未出现穿透； 7、耐浸水性能：常温下，防刺服在0.5m深的自来水中静置30min后取出垂吊滴水5min后，进行防刺性能试验，在10min内完成，结果符合防刺性能要求； 8、温度适应性：在温度-20℃±2℃~55℃±2℃符合防刺性能要求； 9、防刺服材料性能：尼龙牛津布燃烧性能:续燃时间(s)：经向2.0、阴燃时间(s)：经向2.0、损毁长度(mm)经向100、耐光色牢度：4级、耐摩擦色牢度：干摩、湿摩：5级；断裂强力：经向、纬向3600N；撕破强力：经向、纬向550N。锦丝搭扣带：扣合强度21N/cm²。
9	防暴盾牌(金属)	1、执行标准：GA422-2019《警用防暴盾牌》。 2、外观：防暴盾牌表面光滑，无可视的凹坑、起泡、毛刺、尖角、划伤、斑点、脱漆及起皮等缺陷。 3、标识：防暴盾牌正面对握持装置位置有中文“警察”和英文“POLICE”字样，字样颜色为白色。中文“警察”字体为黑体。 4、外形尺寸：914mm×518mm。 5、质量：3.55kg。 6、防护面积：0.46 m²。 7、观察窗透光率：76.6%；观察窗尺寸为240mm±1mm(宽)X120mm±1mm(高) 8、连接强度：握持装置的连接部件、握持装置与盾体的连接部件能承受大于或等于500N的拉力。试验后，无脱落、松动、脱扣或断裂现象。 9、耐穿刺性能：防暴盾牌承受147J动能的穿刺，穿刺后受力点未有大于直径6mm穿洞或在受力点半径20mm之外出现贯穿性开裂。不透明防暴盾牌设置观察窗时，观察窗也能承受147J动能的穿刺，穿刺后受力点未有大于直径6mm穿洞或贯穿性开裂。 10、耐击打强度：防暴盾牌能承受线速度为18m/s±0.3m/s、能量为342J±

		13J 的击打，击打后盾体未破碎或出现长度大于 50mm 的贯穿性开裂，击打后盾体产生的最大凹陷深度≤30mm。不透明防暴盾牌设置观察窗时，在观察窗处进行试验，试验后观察窗无脱落和贯穿性开裂。 11、耐刀砍性能：防暴盾牌的上边沿能抵御线速度为 8.5m/s±0.5m/s、能量为 100J±5J 的击砍，试验后刀砍痕迹深度包边处≤7mm、无包边处≤21mm。 12、阻燃性能：防暴盾牌的盾体外表面续燃时间≤10s。
10	防爆毯（围栏）	1. 产品整体满足《GA69-2007 防爆毯》标准。当 82-2 制式手榴弹引爆时，离爆炸中心 1m 以外的人员不受致命性伤害，当 200gTNT 裸药引爆时，离爆炸中心 3m 以外的人员不受致命性伤害。当防爆毯（围栏）被爆炸后，不得再次使用。 2. 防爆盖毯：1600mmX1600mm，重量 12.68kg。 3. 防爆围栏：外围栏高度 150mm，直径 600mm，重量 5.48kg。内围栏高度 300mm，直径 450mm，重量 11.75kg。 4. 盖毯和围栏的总重量 29.91kg。 5. 外套材料耐静水压>12kPa； 6、断裂强力经向 3550N，纬向 2640N；撕破强力经向 569N，纬向 391N；
11	强光灯	1、灯具的外壳材质为 ABS 材料，透明件材质为钢化玻璃。 2、灯具具有弱光、强光、爆闪功能。 3、灯具外观清洁、光滑、整齐，无污损、腐蚀、划伤、毛刺、裂痕、变形现象。文字标识清晰，不易擦除；灯具各零部件装配完整、精确、牢靠，无缺损、错位、松动现象，开关操作方便、灵活、可靠；灯具长度 210mm，高度 149mm，灯头直径 128mm，充电线长度 1210mm。 4、质量要求：灯具的质量 0.798kg。 5 照度及爆闪频率要求：强光照度 1100Lx；弱光照度 610Lx；爆闪频 9Hz。 6、连续工作时间要求：强光连续工作时间 14h20min；弱光连续工作时间 43h20min；爆闪连续工作时间 4940min。 7、灯具的供电电源采用 6 节 1800mAh 的 18650 可充电电池，电池寿命达 1000 次充放电，产品具有电量显示功能随时查看电量的用量情况。电池保护功能：具有智能电压控制程序过充保护、过放保护、放短路功能从而能够加长电池的使用寿命。
12	喊话器	1、质量：650g（不含干电池）； 2、功率：25.1W；额定电压：DC12V；喇叭阻抗：4Ω 3、适应环境温度：-20℃~55℃ 4、具有电池转换功能：可使用内置锂电池供电，也可使用干电池供电。 5、内置可充锂电池：11.1V/4400mAh。 6、外形尺寸：240mm×218mm；喇叭口外径：134mm（可根据用户需求定制喊话器）； 7、录音功能：可通过触发录音键进行录音，录音时常 240S； 8、工作时间：警音 3.1 小时喊话 6 小时；带扩音输入口，能和 MP3、MP4、手机等录音播放设备连接，实现扩音功能；话音高低分四挡可调，采用电子式音量调节方式并能自动保存。 9、LED 灯工作时间 12 小时； 10、失真度：6.87%； 11、声级检验：电池充满电后距样机正前方 20 米处，报警声级 114Db（A）； 12、充电时长：5.5 小时。 13、手提背带双重功能。

13	脚铐	1. 执行标准：符合《GA237-2018 金属脚镣》中金属脚镣的相关要求。 2. 外观：金属脚镣外表面光滑、无棱角、毛刺、起泡和脱落等现象,各连接部位圆滑;金属脚镣的左、右镣体形状一致,无明显弯曲变形;金属脚镣的镣体腕口尺寸能调节。 3. 结构：金属脚镣由镣体、链条、开启工具、螺扣等组成， 4. 尺寸：最小开放尺寸 65mm，最大开放尺寸 90mm 5. 重量：2167g 6. 灵活度：金属脚镣的启闭灵活、无阻滞。 7. 纵向静拉力：3000N，横向静拉力：3000N 8. 耐用度：金属脚镣正常开启、锁闭 3000 次后符合灵活度的要求。 涂覆层附着力：金属脚镣表面涂膜的附着力符合 GB/T1720-1979 中规定的二级。 9. 耐腐蚀试验，试验后没有出现明显变形、变色、锈蚀，金属脚镣能够正常开启和锁闭。 10. 耐跌落性能：金属脚镣处于锁闭状态,将金属脚镣分别以水平横放、链条朝上两只镣体垂直向下、链条垂直向下镣体朝上 3 种状态，自 1.5m 高度处自由跌落至水泥地面 3 次，试验后,金属脚镣没有出现开启现象并能正常使用。 11. 耐碰撞性能：金属脚镣处于锁闭状态，经过峰值加速度为 10g、脉冲中持续时间为 16m/s,沿镣体中心线方向及其垂直方向各 1000 次的碰撞试验，试验后金属脚镣没有出现开启现象并能正常使用。
----	----	---